

附件 2

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张云瑾
	职称: 副教授
	工作单位: 云南师范大学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昆明理工大学医院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
	供应商名称: 1 标段: 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标段: 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为昆明理工大学医院拟采购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其中, 标段1为采购医院的体检系统、PACS系统、LIS系统维护, 以上系统为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 该公司拥有系统的知识产权及完整源代码, 具有不可替代性; 标段2为采购医院的HIS系统维护服务, 该系统由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开发, 该公司拥有系统的知识产权及完整源代码, 具有不可替代性。因此, 本着节约财政资金的原则, 根据财采策〔2018〕18号文第二条第一款情形(7)的规定,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 两个标段均向系统原供应商继续采购相关维护服务。</p>
专业人员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40%;">张云瑾</div> <div style="width: 50%;">日期 2026 年 2 月 6 日</div> </div>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郭春友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云南铜产业职教集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昆明理工大学医院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
	供应商名称: 1 标段: 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标段: 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昆明理工大学医院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 其中 1 标段涉及体检系统、PACS 系统、LIS 系统的维护, 相关系统由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建设; 2 标段涉及 HIS 系统维护, 其是由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 2 个供应商均拥有相关系统的源代码及软件著作权, 为保证相关系统的一致性、稳定性, 由系统开发供应商进行维护服务是唯一合理的选择。</p> <p>基于上述情况, 其符合云财采〔2012〕18 号文第二条第(一)款情形 1 的相关规定, 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形式采购, 其中 1 标段向原供应商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 标段向原供应商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相关维护服务。</p>
专业人员签字	郭春友
	日期 2026 年 2 月 6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2

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丁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昆明市儿童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昆明理工大学医院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
	供应商名称: 1 标段: 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标段: 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1 标段与 2 标段 现有系统均为原系统厂家产品, 原系统厂家拥有其相关信息系统的软件著作权和源代码, 为了保证系统运维服务和系统数据的一致性, 同时, 根据云财采[2018]18号文中第二条第(一)项第7款“只能由特定供应商制造或者提供货物和服务, 且不存在任何其他合理的选择或替代情况的其他情况”。</p> <p>本人建议 1 标段和 2 标段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可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丁剑</div> <div>日期 2026 年 2 月 6 日</div> </div>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p>所属具体情形</p>	<p>属于“《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的通知》（云财采〔2018〕18号）”第二条第一款第7点“只能由特定供应商制造或者提供货物和服务，且不存在任何其他合理的选择或替代情况的其他情况”情形。</p>
<p>采购单位</p>	<p>昆明理工大学</p>
<p>项目名称</p>	<p>昆明理工大学医院信息系统的维护服务</p>
<p>项目金额</p>	<p>77249.60元，其中1标段：42249.60元；2标段：35000.00元</p>
<p>综合论证意见</p>	<p>经专家组论证： 本项目为昆明理工大学医院采购医院信息系统维护服务。标段1采购医院体检信息系统、PACS系统、LIS系统维护服务。以上系统由北京标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且该公司拥有系统知识产权和源代码；标段2采购HIS系统维护，该系统由云南拓软科技有限公司开发且该公司拥有系统知识产权和源代码。因此，本项目两标段采购均符合财采〔2018〕18号文第二条第一款情形7的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分别向系统原供应商继续采购相应服务。 专家组签字： 张瑾 丁剑 郭育友 论证日期：2026年2月6日</p>